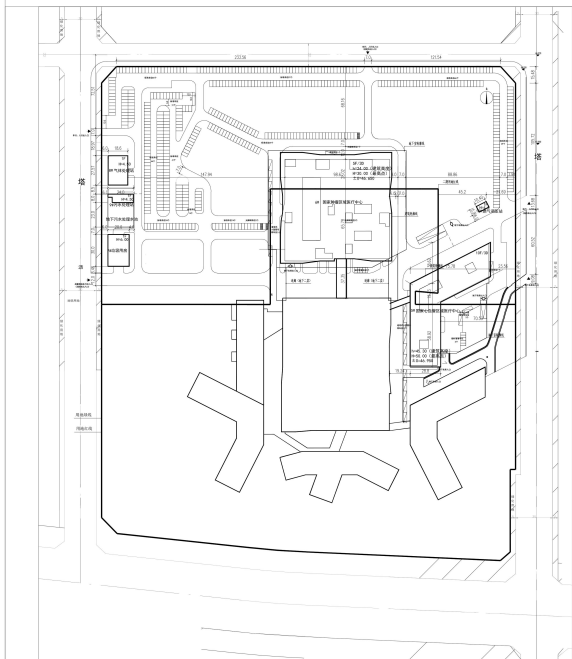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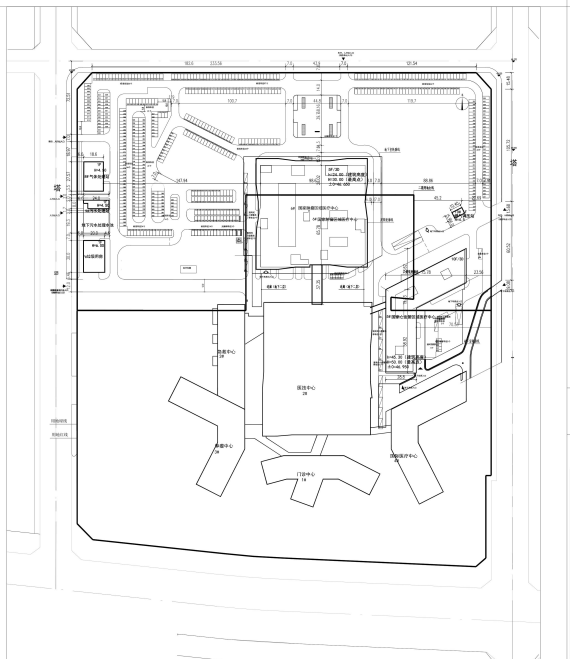


#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变更批前公示板

## 调整前总平面图



## 调整后总平面图



## 公示信息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位于浑南区白塔一街 208 号、210 号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国家肿瘤区域医疗中心和心血管区域医疗中心项目规划变更许可批前公示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国家肿瘤区域医疗中心和心血管区域医疗中心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医疗用地，用地面积为 176690.24 m<sup>2</sup>。

建设单位申请规划变更，主要为建筑面积、平面布局、立面色彩等调整。建设单位现已委托设计单位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设计调整方案，现予以公示并公开征求意见。

1、公示及收集意见日期 2024 年 11 月 11 日—2024 年 11 月 19 日（7 个工作日）；

2、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有效期内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提出意见：

①咨询电话：审批部门：沈阳市自然资源局，024-24820973

建设单位：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024-83281098

设计单位：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24-81978145

②信函邮寄寄至：沈阳市浑南区全运路 109 号（创新天地 H 座 9 楼）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浑南分局审批科（以邮戳日期为准）邮编：100167

③电子邮箱：hnsjk-zrzyj@shenyang.gov.cn

3、反馈意见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如因信息不完整或不真实导致无法核对相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陈述、申辩以及申请听证等权利，逾期未申请则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11 月 11 日

## 调整前经济技术指标表

建设项目经济技术指标统计表			
序号	名称（公称）	调整前	调整后
1	建设单位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监理单位	辽宁中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辽宁中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勘察单位	辽宁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辽宁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5	规划编制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	规划审批部门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7	规划审批文号	沈规审字[2023]00029号	沈规审字[2023]00029号
8	用地面积	176690.24	176690.24
9	总建筑面积	153546.86	153546.86
10	地上建筑面积	80263.45	80263.45
11	地下建筑面积	63283.41	63283.41
12	计容建筑面积	86154.73	86154.73
13	容积率	0.488	0.488
14	建筑密度	4.15	4.15
15	停车位	1055	1055
16	地上建筑容积率	0.45	0.45
17	其他医疗卫生设施	1369	1369
18	地下停车建筑面积	42792.13	42792.13
19	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1410	1410
20	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745	745
21	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4131.29	4131.29
22	住宅户数	≤800户	≤800户
23	住宅建筑密度	≤100%	≤100%
24	住宅建筑容积率	≤1.000	≤1.000
25	住宅建筑密度	≤150%	≤150%
26	住宅建筑容积率	其它（商业建筑容积率等）	其它（商业建筑容积率等）

注：请在办理建筑扩初设计审批通知单及工程规划许可时提供此表。  
1、计算总建筑面积按照《住宅设计规范》、《住宅建筑规范》、《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辽宁省住宅与公共建筑容积率计算管理规则》（辽住建[2017]19号）、《民用建筑设计通则》等编写；  
2、半地下室、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计入容积率。

## 调整前鸟瞰图



## 调整后鸟瞰图



## 调整后经济技术指标表

建设项目经济技术指标统计表			
序号	名称（公称）	调整前	调整后
1	建设单位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监理单位	辽宁中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辽宁中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勘察单位	辽宁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辽宁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5	规划编制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	规划审批部门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
7	规划审批文号	沈规审字[2023]00029号	沈规审字[2023]00029号
8	用地面积	176690.24	176690.24
9	总建筑面积	153546.86	153546.86
10	地上建筑面积	80263.45	80263.45
11	地下建筑面积	63283.41	63283.41
12	计容建筑面积	86154.73	86154.73
13	容积率	0.488	0.488
14	建筑密度	4.15	4.15
15	停车位	1055	1055
16	地上建筑容积率	0.45	0.45
17	其他医疗卫生设施	1369	1369
18	地下停车建筑面积	42792.13	42792.13
19	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1410	1410
20	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745	745
21	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4131.29	4131.29
22	住宅户数	≤800户	≤800户
23	住宅建筑密度	≤100%	≤100%
24	住宅建筑容积率	≤1.000	≤1.000
25	住宅建筑密度	≤150%	≤150%
26	住宅建筑容积率	其它（商业建筑容积率等）	其它（商业建筑容积率等）

注：请在办理建筑扩初设计审批通知单及工程规划许可时提供此表。  
1、计算总建筑面积按照《住宅设计规范》、《住宅建筑规范》、《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辽宁省住宅与公共建筑容积率计算管理规则》（辽住建[2017]19号）、《民用建筑设计通则》等编写；  
2、半地下室、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计入容积率。